

证券代码：300953

证券简称：震裕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2

债券代码：123228

债券简称：震裕转债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震裕转债”的转股价格，持有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震裕转债”）的董事蒋震林和洪瑞娣回避表决，董事蒋宁作为董事蒋震林和洪瑞娣之子，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95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1,95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19,500.00万元。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119,500.00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余额包销。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验字[2023]9625号）。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119,5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3年11月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震裕转债”，债券代码“123228”。

（二）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 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自 2024 年 4 月 26 日至 2029 年 10 月 19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可转债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61.57 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未发生变化。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

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在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本次触发向下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自 2024 年 1 月 29 日至 2024 年 2 月 26 日，公司股票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61.57 元/股的 85%（即 52.33 元/股），已触发“震裕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为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和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及公司股价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震裕转债”转股价格，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中的较高者。如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指标高于本次调整前“震裕转债”的转股价格（61.57 元/股），则“震裕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为确保本次向下修正“震裕转债”转股价格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全权办理本次向下修正“震裕转债”转股价格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前述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震裕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7日